证券代码:000033 证券简称:*ST新都 公告编号:2017-04-27

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部《关于提交恢复上市补充材料有关事项的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4月2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部发出的《关于提交恢复上市补充材料有关事项的函》(2017第3号),全文如下:

“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2017年4月25日,我部收到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发来的《关于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经常性损益数据的进一步说明》(天健函[2017]2-41号)(以下简称“说明”)。说明显示,天健所对你公司将高尔夫物业租金收入作为经常性损益事项进行了审慎审核,认为你公司2015年度营业收入中确认的2014年度租赁期的高尔夫租金收入具有偶发性,应被视为非经常性损益。

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根据会计师意见,在4月29日前向我部提交补充材料,对2015年度相关财务信息及你公司恢复上市申请材料进行更正,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17年4月26日”

特此公告。

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珠海中富 公告编号:2017-034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进展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中期票据的情况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12珠中富MTN1;债券代码:1282084,以下简称“中期票据”)已于2017年3月28日到期,公司未能按期兑付中期票据本息。

二、关于公司中期票据的进展情况

2017年4月5日,公司向中期票据偿债专户存入1.6亿元。

2017年4月18日,公司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向债券持有人兑付全部债券利息3,894万元。

2017年4月21日,公司向中期票据偿债专户存入1亿元。

今日,公司再次向中期票据偿债专户存入11,894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中期票据偿债专户余额为3.4亿元。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莱茵体育 公告编号:2017-055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所持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茵达控股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高靖娜女士的通知,获悉莱茵达控股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高靖娜女士所持有本公司股份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 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高靖娜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52,920,000	2017年4月21日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融资
莱茵达控股集团	公司控股股东	7,000,000	2017年4月21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1%	融资
莱茵达控股集团	公司控股股东	34,000,000	2017年4月25日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8.29%	融资
合计		93,920,000			20.29%	

二、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莱茵达控股集团	公司控股股东	49,650,000	2016年4月27日	2017年4月25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11%
莱茵达控股集团	公司控股股东	7,000,000	2017年4月21日	2017年4月25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1%
合计		56,650,000				13.82%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莱茵达控股集团共持300,000,000股股票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34.90%;其中无限售流通股205,625,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92%;有限售条件流通股94,3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98%;高靖娜女士共持有52,920,000股股票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6.16%。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074 证券简称:保千里 公告编号:2017-020
债券代码:145206 债券简称:16千里01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向公司现金分红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千里”)于2015年度完成重大资产重组,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新上市公司主体全额承继原中达股份主体存在的未弥补亏损。截止2014年12月31日,原中达股份破产重整后,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37,588.12万元;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2015年度弥补亏损47,945.94万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保千里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89,642.18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保千里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88,766.6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实施分红的前提是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科目为正数,因此公司暂时无法进行现金分红。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为此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保千里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千里电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分配方案如下: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16年12月31日,保千里电子累计未分配利润为7.1139亿元,决定以现金方式向母公司分配利润7.1亿元。

公司将于收到上述现金分红款后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分红将增加母公司2017年度净利润,但不增加公司2017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因此,不会影响2017年度公司整体经营业绩。

公司将继续采取有效措施,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保障公司稳健经营的前提下,妥善推动子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消除母公司的分红障碍,恢复公司的分红派息能力,积极履行向投资者的分红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7-050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股份”、“上市公司”或“公司”)于2017年4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0535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组织有关材料,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在规定期限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报送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0535号)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798 证券简称:中水渔业 公告编号:2017-031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与控股股东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系统内融资协议书》,公司借款一亿壹仟万元用于收购中渔环球食品有限公司金枪鱼延绳钓项目。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7-004号公告),并经公司2017年3月10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7-015 号公告),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余涤非

注册资本:419148.82586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西单民丰胡同三十一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03057A

经营范围: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承包境外渔业工程及境内渔业国际招标工程;海洋捕捞、养殖、加工方面的国际渔业合作;承担本行业我国对外经济援助项目;对外提供与渔业有关的咨询、勘察和设计;利用外方资源、资金和技术在境内开展劳务合作;进出口业务;承办来料加工;水产行业对外咨询服务;渔船、渔机及渔需物资的销售。(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16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资产总额3,055,339.90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314,117.04万元,营业收入2,566,905.67万元,净利润80,903.36万元。

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故本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构成关联交易,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10.1.3条第一项之规定。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

1. 借款金额:11,000万元。

2. 借款期限:12个月。

3. 借款用途:收购中渔环球食品有限公司金枪鱼延绳钓项目。

4. 借款利率:4.6%。

5. 借款的发放与偿还:本公司已收到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汇款11,000万元。按《系统内融资协议书》约定,公司于每季末结息,并于2018年4月24日前归还借款本金11,000万元及剩余利息。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本次交易是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提高上市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调整公司资金结构,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2. 公司与控股股东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康太永先生、程庆桂女士经认真审议,发表如下意见:

1. 本次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该协议内容合法,符合公司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交易的决策程序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关联董事就该议案的表决进行回避。

2. 本次交易是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提高上市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

3. 交易条款客观公允,借款利息按市场价格确定,公允、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备查文件

1.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系统内融资协议书》;

3.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798 证券简称:中水渔业 公告编号:2017-032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审阅了公司董事会提供的收购中渔环球海洋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超低温金枪鱼延绳钓项目中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文件,基于独立判断立场,本人对本次借款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次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该协议内容合法,符合公司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交易的决策程序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关联董事就该议案的表决进行回避。@ 2.本次交易是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提高上市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 3.交易条款客观公允,借款利息按市场价格确定,公允、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基于此,本人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康太永 程庆桂

2017年 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798 证券简称:中水渔业 公告编号:2017-033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破产申请被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4月25日收到北京中水海龙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转发的(以下简称“中水海龙”)《受理案件通知书》(2017闽0213破申1号)。厦门市翔安区人民法院经审查,认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阳洲公司”)符合破产法定条件,现已登记立案。 有关中水海龙对新阳洲公司申请破产的相关情况详见2016年11月7日《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60)。

新阳洲公司的破产清算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金额暂无法预计。本公司将根据破产事项的进程,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受理案件通知书

特此公告。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798 证券简称:中水渔业 公告编号:2017-034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年报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 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摘要等。经事后核查, 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摘要中有关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财务数据内容需要更正,具体如下: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原内容为: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水产品加工、生产、销售等	64,102,568.00	80,299,871.91	--98,835,500.63	4,105,088.28	-14,928,369.33	-14,720,688.50

更正后: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水产品加工、生产、销售等	64,102,568.00	78,438,927.02	-100,696,445.52	4,105,088.28	-14,606,892.69	-14,399,211.86

除上述更正后的内容,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全文以及摘要其他内容不变。本次更正后的公司 2016年度报告全文已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进行披露,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和年报使用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顺丰控股 公告编号:2017-034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签订丰彩主题即开票代销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参股公司顺丰彩(深圳)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顺丰彩”)协助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彩票中心(以下简称“国家体彩中心”)设计、研发以顺丰快递元素为主题的纸质即开型彩票(以下简称“丰彩主题即开票”),已经获得财政部审查批准,作为一款全国性彩票品种印制和发行,并将通过本公司相关渠道资源(以下简称“顺丰渠道”)提供代理销售丰彩主题即开票的相关服务,包括物流配送、票务保管及兑奖管理等工作。

顺丰彩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与亚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的间接全资附属公司世纪星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深圳市共同设立的一家合资公司,属于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于2017年4月26日,顺丰彩与广东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江苏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湖南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及江西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四省体彩中心”)分别于试点省份广东、江苏、湖南及江西就代销丰彩主题即开票订立四份代销协议。四份代销协议是依照顺丰彩与国家体彩中心的业务合作计划而具体落地实施的相关协议。

本公司参股公司顺丰彩签订的上述协议将助力公益事业,而本公司将为此提供丰彩主题即开票的物流配送、票务保管及兑奖管理等服务,预计将对本公司2017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 协议的基本情况

1、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顺丰彩和国家体彩中心的业务合作计划,国家体彩中心与顺丰彩在即开型彩票代销、系统对接、主题票定制和仓储配送等多个领域开展全方位合作。国家体彩中心统一安排将江苏、江西、湖南和广东四省列为试点省份,在试点省份落地实施丰彩主题即开票的项目合作。顺丰彩于近日分别与四省体彩中心签订了代销合作协议。

这些代销合作协议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协议签署方的基本情况

(1)关于顺丰彩

公司名称:顺丰彩(深圳)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卫

注册资本:人民币4500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及企业管理咨询;物流方案设计、货物配送、打包、搬运装卸服务、货物运输代理;国内、国际货运代理;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设备的研究开发,计算机网络设备的安装与维护,计算机系统集成;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仓储服务。

顺丰彩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参股50%的公司(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董事长王卫先生兼任顺丰彩董事长职务,公司董事林哲莹先生兼任顺丰彩董事职务。顺丰彩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2)四省体彩中心

省级体彩中心为国家体育总局辖下设立于各地的体育彩票管理中心,接受财政部监管,为国家的体育彩票产品在相关省份的销售管理机构。

二、 代销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作方式:四省体彩中心授权顺丰彩作为丰彩主题即开票的销售代表。顺丰彩将分别于广东、江苏、湖南及江西四大省份通过顺丰渠道提供代理销售丰彩主题即开票的相关服务,包括物流配送、票务保管及兑奖管理等工作。本公司将适时披露进展情况。四省体彩中心也会免费支持丰彩主题即开票的上市、销售、营销、推广等方面的宣传,以及给予营销活动和政策支持。四省体彩中心将按丰彩主题即开票销量的约定比例向顺丰彩支付代销佣金。

2、合作期限:代销协议自签署日起生效,为期三年,顺丰彩于期满时在同等条件下享有续约优先权。

3、丰彩主题即开票:作为全国首款能够将物流网络与彩票业务全面渗透和结合的产品,丰彩主题即开票是根据顺丰彩的需求,在顺丰彩参与协助下,由国家体彩中心负责设计、研发的以顺丰元素为主题的即开型彩票,已经获得财政部批准为一款全国性彩票品种印制和发行。顺丰彩将通过顺丰渠道提供代理销售丰彩主题即开票的相关服务,并提供包括物流配送,票务管理及兑奖管理等相关服务。顺丰彩打造全新的与丰彩主题即开票配套的全国垂直物流配送体系,将与国家体彩中心实现系统对接。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此次本公司的参股公司顺丰彩与四省体彩中心签订具体落地代销协议,助力公益事业,预计将对本公司的品牌及业务发展产生一定的积极作用,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此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顺丰速运有限公司将与顺丰彩签署合作协议,就丰彩主题即开票向顺丰彩提供物流配送、票务保管及兑奖管理等服务。本公司将适时披露进展情况。

预计签署上述协议将对公司2017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风险提示

本次代销协议的签署,预计对公司2017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协议的付诸实施以及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报备文件

《广东省顺丰彩公司主题即开型体育彩票代销合作协议》

《江苏省顺丰彩公司主题即开型体育彩票代销合作协议》

《湖南省顺丰彩公司主题即开型体育彩票代销合作协议》

《江西省顺丰彩公司主题即开型体育彩票代销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